

表 10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0.1、结论

1、该项目执行了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环保审批手续齐全。环评及批复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要求及各项环保要求基本落实到位，验收监测期间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正常。

2、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到75%以上，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3、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工序产生的废气。项目焊接烟尘经焊烟净化设备处理后，通过加强车间通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0.250\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1.0\text{mg}/\text{m}^3$ ）。

4、项目噪声主要为焊机、车床、钻床等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本项目采取适当的治理措施，在设备上安装减震胶垫，采用柔性接口降低噪声；同时在车间内合理布置，并在车间周围种植高大植物等多种控制噪声的措施，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测定值在52.7~56.4dB(A)之间，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限值（昼间：60dB(A)）要求。

5、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

6、本项目固废主要职工生活垃圾、不合格产品及下脚料、焊渣和少量废切削液及其包装桶。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合格产品及下脚料、焊渣收集后外售；废切削液及其包装桶交由德州正朔环保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10.2、建议

1、做好生产运行管理，加强日常的环保管理与监督，确保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

2、定期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并加强员工环保培训，降低突发环境事件的风险。

10.3、验收总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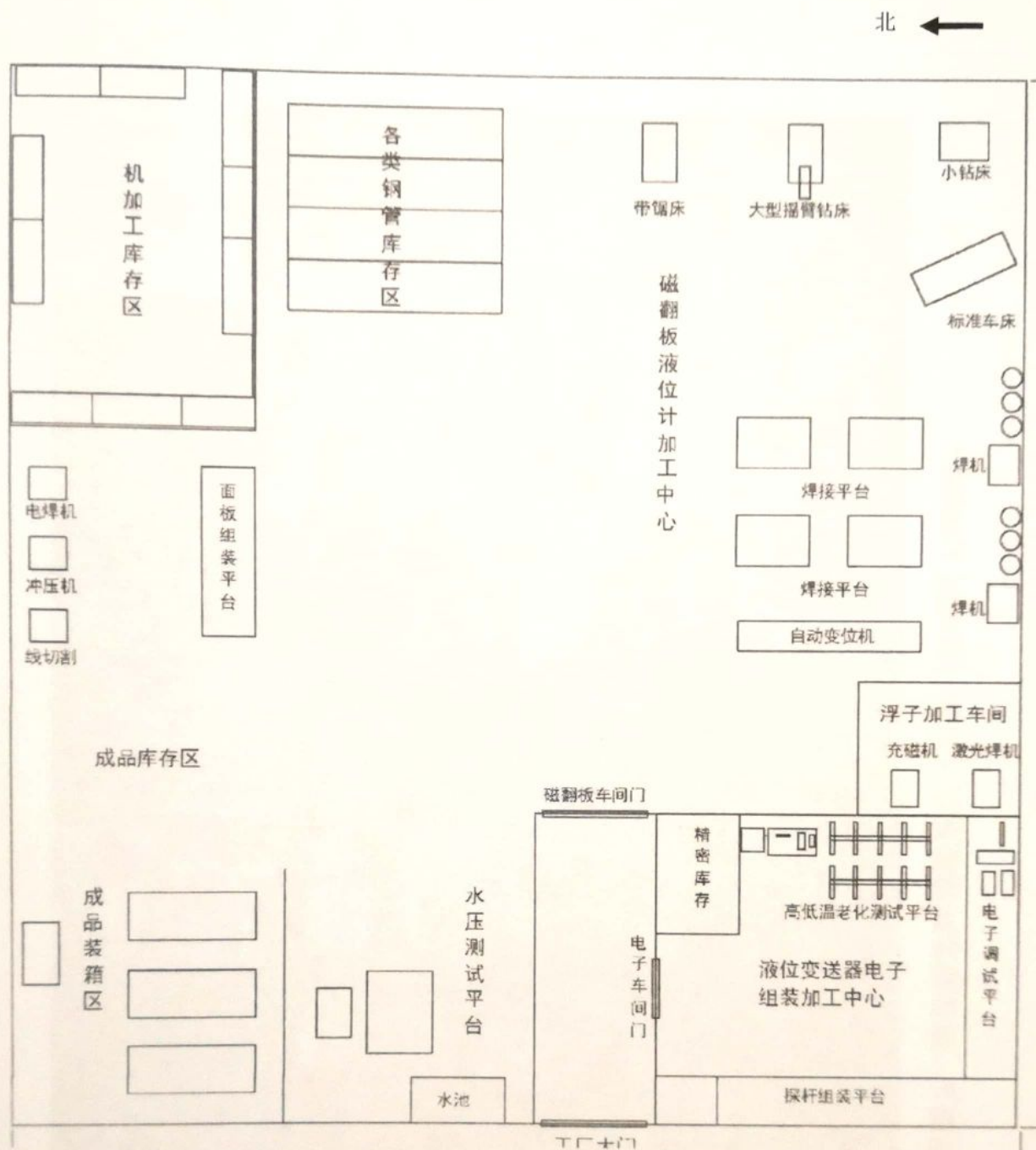
根据本次现场监测及调查结果，德州英卡纳仪表有限公司年产1200台仪表设备生产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及各项环保要求。项目主要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废水和固体废物去向明确，建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项目地理位置图（比例尺 1:250000）

附图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项目周边环境敏感点分布图



附图 3 项目周边环境敏感点分布图（比例尺 1:50000）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德州英卡纳仪表有限公司年产 1200 台仪表设备生产项目位于德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红路 5888 号，地理位置中心坐标为北纬 37°25'52"，东经 116°26'3"，项目租赁闲置厂房进行生产。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职工定员 9 人，全年工作 300 天，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仪表设备 1200 台的生产规模。

根据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版），该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之列，为允许类，故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

项目符合《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原则〉（试行）的通知》（鲁环函[2012]263 号）关于建设项目审批原则的要求。

2、区域环境质量

- (1) 空气质量总体不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 (2) 地表水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V 类标准。
- (3) 地下水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 III 类标准
- (4) 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4a 类标准。

3、对环境的影响分析

(1) 环境空气

拟建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为焊接烟尘，产生量很少，采取车间强制通风后，烟尘厂界浓度可以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2) 水环境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86.4m³/a，经化粪池处理后，水质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A 等级标准及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德州市高铁新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外排废水水质为 COD≤50mg/L，氨氮≤5mg/L，经计算外排废水 COD、SS 和氨氮量分别为 0.004t/a、0.0004t/a，外排废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排入减河，对水环境影响较小。

另外，为保护项目周边地下水水体质量，建设单位应做好化粪池、污水管线的防渗

工作，发现问题应及时进行整改，应用防渗材料进行防腐、防渗处理。项目在营运过程中，还应加强管理，杜绝污水跑、冒、滴、漏，以保护周围水环境。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焊机、车床、钻床等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噪声值在 70~95dB(A) 之间。拟建项目采用低噪音设备，并针对噪声源位置和噪声的特点分别采用减震、隔声和消声等措施。通过采取降噪措施后，拟建项目北、西、南厂界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东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 类标准，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职工生活垃圾、焊渣、不合格产品及下脚料均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收集后集中外运处理；不合格产品及下脚料、焊渣外卖废品收购站。本项目固废处理措施和处置方案均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修改单要求，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4、环保设施及投资概算

环保投资约为4万元，占总投资的4%。

5、污染控制指标及排放量

本项目不设燃煤锅炉，故不涉及NO_x、SO₂ 的排放与控制；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高铁新区污水处理厂，总量纳入高铁新区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不需要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6、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

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详见下表 18。

表 18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污染类型	污染源	治理对象	环保措施	验收指标	验收标准	投资(万元)
废水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化粪池处理后排入高铁新区污水处理厂	COD: 500mg/L NH ₃ -N: 4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692-2015) 中 A 等级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1
废气	焊接	烟尘	车间强制通风	1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
噪声	各设备	噪声	隔声、减震	北、西、南厂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1

				界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东厂界昼间≤ 70dB(A), 夜间≤ 55dB(A)	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 2类、4类标准	
固体 废物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收集后 集中处理	无排放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贮存、处置场污染控 制标准》 (GB18599-2001)及 修改单规定	1
	生产过程	下脚料及 不合格产 品	外卖废品收购站			
	生产过程	焊渣	外卖废品收购站			
环保投资合计						4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采取的环保措施可使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很小；本项目的建设能带动所在区域的经济增长，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只要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实设计和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治理措施，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从环保角度上讲，本项目是可行的。

二、必须采取的措施

- 1、工程必须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 2、加强环境管理，落实环保措施，并保证其正常运行。

三、建议

- 1、为了净化空气、降低噪声、美化厂区环境，应加强厂区及厂界周边的绿化工作。
- 2、设计施工应严格按规程，设备的选型要严格把关，生产中应按规定对设施定期检修、更换，杜绝人为因素造成事故发生。

德州市环境保护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德环经开报告表[2017]10号

德州英卡纳仪表有限公司年产 1200 台 仪表设备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

德州英卡纳仪表有限公司拟投资 100 万元在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红路 5888 号建设年产 1200 台仪表设备生产项目。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能够满足环境保护要求。

一、项目在运行期间应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和本批复要求，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废气为焊接烟尘，采取车间强制通风后，确保烟尘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二）采用低噪音设备，并针对噪声源位置和噪声的特点分别采用减震、隔声和消声等措施。北、西、南厂界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东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

（三）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水质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A 等级标准及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德州市高铁新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四）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收集后集中外运处理；不合格

地址：德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晶华大道 326 号

产品及下脚料、焊渣外卖废品收购站。本项目固废处理措施和处置方案均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

二、若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污染防治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该项目竣工后，须向我局申请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2017年3月2日

附件三：验收监测委托书

德州英卡纳仪表有限公司
年产 1200 台仪表设备生产项目
验收监测委托书

山东格林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我公司“年产 1200 台仪表设备生产项目”已经投入生产，目前项目运行正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本项目需编制“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我公司委托贵单位承担本项目的环境保护验收工作，请贵单位尽快组织力量，按照有关要求，开展环评验收工作。

德州英卡纳仪表有限公司



附件四：验收监测期间工况情况记录表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情况记录表

验收项目名称	德州英卡纳仪表有限公司 年产 1200 台仪表设备生产项目					
内容	2017 年 8 月 5 日			2017 年 8 月 6 日		
	实际生产量 (台/d)	目标生产量 (台/d)	负荷 (%)	实际生产量 (台/d)	目标生产量 (台/d)	负荷 (%)
仪表设备	3.5	4.0	87.5	3.5	4.0	87.5

现场记录人员：艾昌军

